# 建筑合同纠纷案例 建筑合同补充协议书(7篇)

来源：网络 作者：尘埃落定 更新时间：2025-01-28

*建筑合同纠纷案例 建筑合同补充协议书一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委托代理人： ，本市(县、区)办公地址：乙方(劳动者)姓名：居民身份证号码：户籍所在地：省(自治区、市)市县(区)乡(镇)村(街)本市(县、区)住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建筑合同纠纷案例 建筑合同补充协议书一**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委托代理人： ，本市(县、区)办公地址：乙方(劳动者)姓名：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户籍所在地：省(自治区、市)市县(区)乡(镇)村(街)

本市(县、区)住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浙江省劳动合同办法》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为(从下列a、b中选择)：

a.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b.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双方的具体约定为：

第二条 试用期约定为(从下列a、b中选择)：

a.无试用期;

b.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第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工种(岗位)。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在乙方能够胜任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合理变更乙方的工作岗位和任务。乙方应完成甲方合理分配的生产任务。

第四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乙方工作岗位，确定乙方工资标准为(从下列a、b、c中选择;无论采用何种标准，每月工资总额均不得低于项目所在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a.按月工资标准计算劳动报酬，每月工资为￥元(人民币大写： );

b.按工日工资标准(1工日=8工时)、根据乙方实际工作时间计算劳动报酬，每工日工资为￥元(人民币大写： );

c.根据乙方完成工作量计算劳动报酬，具体标准为：

第五条 甲方应按本合同附件样式制作记工考勤卡，交乙方保管，作为计算工资的原始凭证。甲方应指定专人作为记工员，对乙方每天工作内容、工作时间(工作量)等在记工考勤卡上予以记录;甲方项目部应在每月月中和月末对记工考勤卡上的记录进行审核、确认。

第六条 对于乙方非因本人原因而全天不能工作的，甲方按每天 ￥元(人民币大写：)的标准计算误工费，列入当月工资支付给乙方。

第七条 工资按月支付，具体支付、结算方式为

(从下列a、b中选择;无论采用何种支付、结算方式，每月支付额均不得低于项目所在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a、每月日前结算付清上月工资;

b.每月日前支付￥元(人民币大写：)，余款按如下约定结算支付：

第八条 工资发放方式为(从下列a、b中选择)：

a.银行代发：甲方为乙方在银行开立工资结算账户，工资发放均通过此账户进行;

b.现金发放：甲方直接向乙方发放现金，乙方本人凭身份证原件领取并签名确认。

第九条 工作时间为(从下列a、b中选择)：

a.人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每天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休息2天。

b.甲方根据建筑业生产特点实行不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等其他工作和休息办法，并报劳动部门备案。甲方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我省有关规定，合理安排乙方的工作和休息时间。

第十条 甲方依法参加工伤社会保险，按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其他保险和福利待遇按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以及双方约定执行，具体如下：

第十一条 甲方应按照国家和行业劳动卫生、安全生产等相关规定，向乙方提供合格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需的劳动工具、劳动保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定期进行健康检查，改善生产、生活条件，保障乙方的安全和健康。

第十二条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上岗前安全生产教育。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后持证上岗。

第十三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的宿舍、食堂、饮用水、洗浴、公厕等基本生活条件应达到安全、卫生要求，其中建筑施工现场要符合《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cj146-20xx)。

第十四条 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等制度和各项操作规程，有权拒绝违章指挥和冒险作业，对甲方管理人员漠视职工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进行检举和控告。

第十五条 甲方可以依法制定企业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对乙方实行管理，已经制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应当及时告知乙方。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第十六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第十七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乙方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招用条件的;

2.乙方提供虚假身份证、资格证、上岗证、劳动关系状况证明的;

3.乙方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或规章制度的;

4.乙方有偷窃、打架斗殴、赌博等行为，经教育仍不悔改的;

5.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6.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八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4.甲方不能按照国家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确保劳动条件的。

第十九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满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再续订的;

2.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工作完成的。

第二十条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之日起5日内，甲方要与乙方进行工资结算，并一次性付清所有未发放工资。

第二十一条 违约责任规定如下：

1.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发放工资，且未征得乙方同意的，除须全额补发工资外，还应按每天￥元(人民币大写：)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自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发放期限届满之日起算)。

2.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3.其他：

第二十二条 双方约定：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三条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在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仲裁申请。任何一方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15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现行法律法规、本省规定有抵触的内容，按法律法规和本省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执行。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报劳动部门备案。

甲方(盖章)：乙方(签字)：

甲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筑合同纠纷案例 建筑合同补充协议书二**

甲方：江西建工第三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赣西分公司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所承接 装修过程中的室内外拆除工程达成如下合同条款，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所在地点：

二、工程拆除的范围、承包方式及验收标准

1、拆除施工的范围为：

（1）、综合楼的楼顶的琉璃瓦、楼顶隔热层、铝合金推拉窗及防盗网、一、

二、三楼过道石膏板吊顶、标间：门及门套、过道地砖、卫生间门及门套、地砖、墙砖及水泥层、洁具、窗套、木地板及地脚线。

（2）、教学楼及走廊的顶面琉璃瓦、正面铝合金窗、墙裙、矿棉板天花、木地台、石膏板吊顶；卫生间墙砖及地砖。

（3）、怡心楼卫生间地砖、瓷砖、洁具、吊顶、门及门套、房间石膏板吊顶。

（4）、餐厅局部卫生间的门及门套、地砖、墙砖、洁具、顶面琉璃瓦，木框窗、外墙部分墙砖。

2、承包方式为：乙方对本拆除工程实行乙方自备拆除用工具设备，包施工安全，包拆除质量，严格按照拆除施工工期完工；乙方自行承担本项目拆除及运放到甲方指定地点过程中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垃圾运输费及行政许可审批所需费用等）。

3、施工中拆下的各类废旧材料归甲方所有，均由甲方自行处理，乙方不得私自处理。

三、施工要求和验收标准

1、施工要求：乙方完成拆除任务所涉及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拆除现场的维护及必要的脚手架搭设等为了安全生产所采取的所有措施；拆除范围内的所有物体的拆除；较大物料的二次破碎；拆除范围内所有拆除物的拆除外运；拆除施工完成后的场地平整；拆除施工时对邻近设施、建筑物、树木等的防护；降噪环保所采取的必要措施等。

2、拆除施工任务完成后验收合格的标准：拆除范围内的所有物体全部拆除并将垃圾清理外运；场地平整且无建筑垃圾无杂物等；符合装饰装修设计图纸及施工要求。

四、工期要求

乙方进场后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管理，并在甲方与业主的总工期前提下完工，保证每天要有 人员进行拆除。

五、承包价格约定

1、甲乙双方约定拆除范围内的单项和单平方报价，据实结算。

本合同中的单价或者最终的结算价包含了乙方施工的人工费、机械费、运输费、管理费、利润、风险等所有费用。本工程施工期间出现的各种变化等可能影响本工程合同执行及价款的风险因素，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此拆除工程的单项和单平方报价：石膏板吊顶 元/㎡；拆除铝合金窗及防盗网 元/㎡；琉璃瓦 元/㎡；标间里的地砖、墙砖、门及门套、窗套、洁具、衣柜、木地板及地脚线等元/每套标间；楼顶隔热层按 元/㎡；公共卫生间按 计算。 以上所有报价均含垃圾清理运输到甲方指定堆放地的所有费用。如有新增加拆除

项目，甲乙双方另行约定。

六、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本合同订立后，工程款分三次支付，完成拆除工作量的50%时付至30%，完成80%工程量时付至60%的工程款，工程完工后全部结清；合同签定后乙方向甲方支付万元人民币（￥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也可在第一次支付款中扣除），乙方按照约定完成拆除任务并经验收合格办理完相关手续后，甲方按约定向乙方返还。乙方承诺确保工钱支付到每个工人手中，否则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七、甲方义务

1、给乙方提供拆除平面图或口头讲解示意。如有尺寸要求的拆除项目，甲方向乙方提供书面材料。

2、给乙方提供拆除施工时的临时用水用电。

3、室外琉璃瓦拆除甲方需搭好钢管脚手架。

4、在乙方施工完毕并经检验合格后，甲方向其支付工程款，并退还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八、乙方义务

1、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应将施工人员名单报给甲方，包括但不限于身份证证复印件、姓名、性别、年龄、联系电话等。如工程需要增加施工人员，在进场前，乙方按此标准提供相关资料。

2、无条件听从甲方的一切的合理安排，拆除达到甲方满意为止。

3、及时将拆除过程中所产生的垃圾收集并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垃圾堆放处，并干净整齐的堆放；同时确保将其及时外运，不得影响建筑物周区的环境，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4、最后将建筑物内打扫干净，不留有任何的垃圾。

5、建筑物内的状况乙方已充分了解，在拆除过程中若拆除项目有所变动，乙方无条件服从甲方的安排，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推脱或拒绝。

7、拆除过程中可以合理使用水电等，否则浪费部分将从工程款中扣除。

8、不得损坏主体结构，否则，所产生的任何后果由乙方承担；

9、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可根据甲方要求，合理安排工程施工进度及拆除顺序。

10、期间因进行拆除造成相邻建筑物的管道堵塞、渗漏、停水、停电，或者建筑物内不在拆除范围内的设施的损坏等,由乙方承担修理和损失赔偿的责任。

11、按甲方要求办理出入证等事宜；

13、施工过程中，乙方应当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证人员安全，避免甲方建筑物和其他财产受到损失。拆除期间由乙方人员所引起的所有民事、刑事责任由乙方承担。

14、施工中严格执行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协议约定的工程内容。

15、乙方应为现场施工人员购买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如在施工期间造成施工人员或非施工人员意外伤亡、病死等一切意外事故由乙方负全部责任，甲方不负任何责任，包括医药费等。

16、在拆除施工中如有建设、安全、消防、城管、交通、环保或其他政府管理部门履行检查等工作时，乙方负责协调处理并负责相关费用。同时应承担违法施工作业而产生的全部法律后果（包括行政机关向甲方和乙方作出的行政处罚）。

17、未经甲方允许不准将与施工人员无关的其他任何人员带入施工现场。

18、施工中拆下的各类废旧材料在甲方未处置之前，乙方应予妥善保管，如有丢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九、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未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甲乙任何一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协议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3、甲方在乙方拆除工程完毕并验收合格后及时向其支付工程款，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

4、由于乙方责任延误工期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

十、附则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因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影响了协议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双方应当本着公平原则协商解决。

4、本合同后附乙方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5、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甲方：

甲方代表：

电话：

日期：

乙方： 电话： 日期： 乙方代表：

**建筑合同纠纷案例 建筑合同补充协议书三**

施工合同的确立，是使施工企业获得某个项目工程的唯一合法路径。完美的完成施工合同，指的是施工单位成功完成工程规划任务后获得一定的经济报酬。因此，就施工企业这一方面来讲，确立和执行施工合同是企业的基本任务。企业的一切管理工作，都必须以这个为中心开展。

1.施工合同的多少和工作质量直接影响着企业的经济利益

施工企业的基本任务是现场施工。施工项目的确定必须要先制定合理的施工合同，施工合同是基本的保障形式。企业最后可以制定的施工合同份数的多少、工程总金额的`多少以及盈亏额度的大小，直接导致施工单位生产的整体收入情况和企业的市场份额的多少。另外，完成合同的结果是会赚钱还是亏损也直接导致这个项目收益与否。即使企业经济利益不是各个合同项目施工收益的直接累加，但是各个合同项目收益的大体状态，就可以说明企业的经济利益如何。换句话说，施工企业的经济利益完全来自于取得施工合同和成功完成工程任务。建筑行业与其他一般工业行业的一个主要区别就是建筑行业是现有订单，再进行生产。没有订单，就没有事可做。如果没有实际生产活动，生产经营利益就没有来源；又若每项施工合同的完成的结果都不好，那么整个企业的总体经营收益也就不可能好，就会产生亏损，企业就难以经营下去。

2.施工企业生产要素要合理分配

在项目施工的企业管理机制中，施工单位应该怎样适合的分配人力和物力以及财力，尽量做到人和物都能够发挥最好的作用，发挥他们最优的利益，都必须先考虑企业的本身情况，各个项目施工的直接需求应该是企业施工前考虑的问题。各个工程项目对上层领导、实际施工工人的数量、技能等级和实际能力的需求，以及机器设备、施工材料等方面的要求，会按照这个项目所制定的施工合同中所规定的质量要求、工期长短、工程规模、技术标准和实际内容等所确定。如果各个项目在对各方面的需求有冲突碰撞时，施工单位应当以维护企业的利益和企业的形象为主要任务。目前，我们找到当今施工单位在工程的具体操作时最常见的、标志性的缺点。在确定施工合同后，企业会找出某人当选为项目经理。之后，项目经理再去建立自己的领导班子和工人团队，再去完成项目施工合同，从法律层面来说基本符合要求。但是实际操作过程中，一直赋予项目经理各种权利，放任项目经理。如果项目经理选择了某人或某种机器设备后，企业就失去了它本身的权利，这样便使生产要素在各个合同项目间的不正常、不均匀配置，并且使企业整体丧失应有的调节作用。通俗解释，虽然增加了项目经理的信心和斗志，使项目经理更好的发展自己的优势。但相反的，它又降低了企业在市场中的整体实力，所以对企业的长久没好处，这种危害在一开始就已经表现出来了。笔者以为，无论是生产要素的分配还是操纵大权都应该在企业手中。企业可以掌控大局，这样才能保证各个项目资源的正确配置，增强企业的整体实力。

施工项目开始进行施工就意味着施工合同已经产生法律效用。因此。实际项目施工中的管理全部按照项目施工合同上的规定开始展开。

1.施工合同是施工建设项目最重要的法律依据因为施工合同是以法律为依据所制定的，所以我们必须要严格的依照合同条款办事。实际工程施工操作中的每一点、每一方面都必须严格按照合同要求规定去执行，也就是完成合同所规定的事情。如果一旦出了什么问题，我们必须以施工合同所规定的内容为基本参照、去承担自己分内的那部分法律责任。具体地说，施工合同在施工管理中所起的作用具体体现如下。

（1）施工合同严格规定了适合本合同的设定和执行所需的法律条款，合同中所规定的适用法律独一无二，只有它可适用。

（2）施工合同会明文规定施工中可能会突发的意外情况，例如合同内容修改、反悔合同、合同疑难解决等的解决方式。

（3）施工合同明确了当违约发生时双方的权利和责任。

2.施工合同是项目实际操作和完工后检验的参照项目的实际进行过程中，无论在技术层面还是结构层面，或是灵感和施工工艺，都必须严格参考合同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去严格执行。至于项目完工后的检验，包括预检和验收，具体有检验的标准、方式方法、过程、程度和期限等条件。在施工进行的过程中必须是完全相同的，也必须严格符合施工条款。

3.施工合同包括了合同甲方和乙方的基本任务在施工合同的实际操作中，招标人的主要任务是满足施工合同中规定好的金额、工期和方法给工程企业酬劳。工程企业的主要任务是满足施工合同中规定好的程度、流程和速度给招标人完成工程进度。要想完成这种基本的义务，不是几个单调的数字金额，而是必须执行的各项实际的任务，例如后勤保障、维持秩序、安抚情绪、良好沟通和合理验收等。这些实际工作做不好的话，就谈不上双方的义务了。所以，施工合同的一个十分重要的作用，就是明确双方责任、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及应付金额等具体的内容。

由上文可知，合同的合理对管理建筑工程的质量、施工的速度、完工日期和施工单位的经济利益，同时在减少双方的各种纠纷、树立施工市场正常秩序方面也起了很大的作用。然而现在我国实际建筑施工覆盖的范围比较广泛，合同里通常存在很多的错误和空子。这就严重阻碍了我国建筑行业的快速发展，并且也不利于建立良好的市场秩序和稳定社会状态。所以，我们要在合同的管理上多下功夫。可以不断采取好的措施、改善合同的管理办法，有效的发扬合同的作用，使建筑市场的发展更健康化、有序化的走上一条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建筑合同纠纷案例 建筑合同补充协议书四**

（一）建设工程合同

1.建设工程合同定义

建设工程合同是合同双方为实现建设工程目标，明确相互责任、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是建设单位进行工程建设，支付价款，控制工程项目质量、进度、造价，进而保证工程建设活动顺利进行的重要文件。

建设工程合同是诺成合同、双务合同、有偿合同、有名合同、要式合同，同时也是一种特殊的承揽合同。

2.建设工程合同的特征

（1）合同主体的严格性。（2）合同标的单一性。（3）合同履行的长期性。（4）计划和程序的严格性。

3.建设工程合同分类

根据建设行为内容分类，可划分为勘察合同、设计合同、施工合同等。

根据建设行为范围分类，可划分为总承包合同、承包合同、分包合同。

根据承包工程计价方式可分：总价合同、单价合同、成本加酬金合同。

4.与建设工程有关的其他合同包括：借款合同、咨询合同 、采购合同 、加工合同、运输合同、保险合同、劳务合同、担保合同等。

5.建设工程合同形式

合同形式有多种，如口头形式、书面形式、其他形式等。《合同法》要求建设工程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国家推荐使用合同的示范文本。自1999年以来，国家在工程建设方面颁布了一系列合同示范文本。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示范文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示范文本）》等。合同的示范文本不属于法律法规，是推荐使用。合同示范文本考虑到了合同在订立和履行中有可能涉及的各种问题，并给出了较为公正的解决方法，能够有效减少合同的争议。

（二）建设工程合同管理

1.建设工程合同管理的定义

建设工程合同管理是指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建设主管部门、金融机构以及工程项目建设单位、承包方和监理单位，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制度，采取法律的、行政的和经济的手段对建设工程合同进行组织、协调、监督其履行，保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处理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防止和制裁违法合同行为，保证合同贯彻实施等一系列活动。

2.建设工程合同管理的依据

合同管理的依据应是监理合同的规定和我国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等。

3.建设工程合同管理的任务

（1）协助建设单位确定本建设项目的合同结构。合同结构是指合同的框架、主要部分

和条款构成。

（2）协助建设单位起草合同及参与合同谈判。参加建设合同在签订前的谈判和拟定合同初稿，提供建设单位决策。

（3）合同的管理和检查。在工程实施阶段，对勘察设计合同、施工合同、材料与设备采购合同、运输合同等履行监督、检查管理。

（4）协调合同纠纷，处理索赔和反索赔。协助建设单位和秉公处理工程实施阶段产生的索赔；参与协商、调解、仲裁甚至法院解决合同的纠纷。

（5）其他。合同的签订和合同涉及第三方等关系的处理，除以上内容以外有关合同的所有事项。

4．建设工程合同管理的基本方法

（1）合同分析。对合同的有效性、合同条款的风险和双方责、权、利进行分析，并将分析结果分解到各部门、各专业，以便在工程实施中进行各方面的控制，处理合同纠纷、索赔等问题。

（2）合同文档管理。项目监理机构对合同条款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涉及合同变更等各种报告、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整理，统一传递，归档保存，以便项目监理机构快捷地查询和掌握合同及其变化情况。

（3）合同的跟踪管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监督检查合同双方是否按合同要求履行，履行中所产生的成果是否符合合同条款的规定；监督合同双方严格按合同履行；当遇到无法预见的干扰时，按合同条款规定及时进行处理。

（4）索赔管理。索赔事件的处理应以实际发生的事件为依据，以合同条款规定为原则，进行实事求是的分析，从中找出索赔的理由和依据。

（一）担保的概念

担保是指当事人根据法律规定或者双方约定，为促使债务人履行债务实现债权人的权利的法律制度。

担保活动应当遵循的原则是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

（二）担保方式

《担保法》规定的担保方式为保证、抵押、质押、留置、定金。

（三）保证在建设工程中的应用

1.施工投标保证

投标担保或投标保证金是指投标人保证在中标后履行签订承发包合同的义务。担保方式可以是由投标人提供一定数额的保证金；也可以提供第三人的信用担保（保证），一般是由银行或者担保公司向招标人出具投标保函或者投标保证书。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方式和金额，将投标保证金随投标文件提交给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保证的有效期限一般是从投标截止日起到确定中标人止。

施工投标保证的违约处理：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书；投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投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递交履约保函，视为投标人违约，发包人可以没收投标保证金或要求承保的银行或担保公司支付。

2.承包人履约保证

承包人履约担保是指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中标的投标人提交的保证履行合同义务和责任的担保。履约担保的方式一般是由银行或者担保公司向招标人出具履约保函或者保证书，保证金额一般为合同总额的5%～10%。履约保证的有效期限从提交履约保证起，到项目竣工并验收合格止。

承包人履约保证的违约处理：如果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发生中途毁约、任意中断工程、不按规定施工或承包人破产、倒闭等情况的，发包人有权凭履约担保向承保银行或者担保公司索取保证金作为赔偿。

3.施工预付款保证

预付款担保是指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后领取预付款之前，为保证正确、合理使用发包人支付的预付款而提供的担保。预付款一般为合同的10%。预付款保证的方式一般是银行保函。预付款担保的担保金额通常与发包人的预付款是等值的。担保金额根据预付款扣回的数额相应递减，但在预付款全部扣回之前一直保持有效。

施工预付款保证的违约处理：如果承包人中途毁约、中止工程，使发包人不能在规定期限内从应付工程款中扣除全部预付款，发包人可以凭预付款担保向银行索赔该保函的担保金额作为补偿。

4.发包人支付保证

支付担保是中标人要求招标人提供的保证履行合同中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的担保。支付担保通常采用银行保函。

支付担保的违约处理:已完成担保额度，发包人未能按时支付，承包人可依据担保合同暂停施工，并要求担保人承担支付责任和相应的经济损失。

（一）保险的概述

1.保险的概念

保险是指投保人根据合同的约定，向保险人支付保险费，保险人对于合同约定的可能发生的事故因其发生所造成的财产损失承担赔偿保险金责任，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合同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商业保险行为。

保险是一种受法律保护的分散危险、消化损失的法律制度。保险的目的是为了分散危险。保险制度上的危险是一种损失发生的不确定性，其表现为：

（1）发生与否的不确定性；

（2）发生时间的不确定性；

（3）发生后果的不确定性。

2.保险合同概念

保险合同是指投保人与保险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一般是以保单的形式订立。

投保人是指与保险人订立保险合同，并按照保险合同负有支付保险费义务的人。保险人是指与投保人订立保险合同，并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保险公司。被保险人是指其财产或者人身受保险合同保障，享有保险金请求权的人—投保人可以为被保险人。受益人是指人身保险合同中由被保险人或者投保人指定的享有保险金请求权的人，投保人、被保险人可以为受益人。

（二）工程系列保险制度

工程保险作为转移工程风险的重要手段，许多国家对工程保险有强制性投保的规定。 我国对工程保险没有强制性的制度。如合同约定有保险，在专用条款中应设定投保的险种、保险的内容、办理保险的责任以及保险金额。

1.工程系列保险的险种

（1）工程保险：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安装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

建筑工程一切险是承保各类民用、工业和公用事业建筑工程项目，包括道路、水坝、桥梁、港口等，在建造过程中因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而引起的一切损失的险种。

安装工程一切险是承保安装各种机器、设备、储油罐、钢结构、起重机、吊车以及包含机械工程因素的各种工程建设一切损失的险种。

第三者责任险是指凡在工程期间的保险有效期内因在工地上发生意外事故造成在工地及邻近地区的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依法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

（2）人身保险：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3）财产保险

2.投保范围与责任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中关于工程系列保险制度的有关规定：

18.1 工程保险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或安装工程一切险；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投保的，因投保产生的保险费和其他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8.2 工伤保险

18.2.1 发包人应依照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并为在施工现场的全部员工办理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监理人及由发包人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依法参加工伤保险。

18.2.2 承包人应依照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并为其履行合同的全部员工办理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分包人及由承包人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依法参加工伤保险。

18.3 其他保险

发包人和承包人可以为其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的人员，具体事项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三）保险合同管理

1.投保决策

是否投保：风险自留？风险转移？

选择保险人：应考虑安全、范围、成本三项因素。

2.保险合同当事人的管理义务

（1）订立合同前：当事人双方均应履行告知义务。

（2）合同订立后：当事人双方必须严格地、全面地履行合同。

（3）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有责任采取一切措施，避免扩大损失，并及时通知保险人；保险人应按照合同规定履行赔偿或给付责任。

3.保险索赔

（1）投保人在进行保险索赔时，必须提供必要的、有效的证明作为索赔的依据。

（2）投保人应当及时提出保险索赔。

（3）投保人要计算损失大小。

第二节 合同法律制度

（一）合同法

1.合同法的概念

合同法是调整平等主体的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之间设立、变更、终止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1999年3月15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简称《合同法》)，将其作为市场交易的基本法律，以及民商法的重要组成部分。《合同法》是合同当事人在合同的订立、合同的效力、合同的履行、合同的变更与转让、合同的

权利与义务的终止、违约责任等各项活动中均应遵守的基本准则，也是人民法院、仲裁机构在审理、仲裁合同纠纷时应当遵守的原则。

2.《合同法》的基本原则

（1）平等原则

（2）自愿原则

（3）公平原则

（4）诚实信用原则

（5）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序良俗的原则

（二）合同的内容

《合同法》规定了合同一般应当包括的条款：

1.当事人的名称或者姓名和住所

2.标的

3.数量

4.质量

5.价款或者报酬

6.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7.违约责任

8.解决争议的方法

（三）无效合同

1.无效合同定义

无效合同是指当事人违反了法律规定的条件而订立的，国家不承认其效力，不给予法律保护的合同。无效合同从订立之时起就没有法律效力。

2.合同无效的情形

（1）一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订立，损害国家利益的合同；

（2）恶意串通，损害国家、集体或第三人利益的合同；

（3）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的合同；

（4）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5）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合同。

3.无效合同的确认

无效合同的确认权归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合同当事人或其他任何机构均无权认定合同无效。

4.无效合同的法律后果

合同被确认无效后，合同规定的权力义务即无效。

（1）返还财产。

（2）赔偿损失。

（3）追缴财产，收归国有。

**建筑合同纠纷案例 建筑合同补充协议书五**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为明确合同双方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1.2工程地点：金

1.3工程内容：小区全部配电工程

1、小区所有箱变的安装调试

2、小区内高低压电缆敷设、制作、接线。

3、小区内接地敷设、制作、安装、调试。

4、小区内高压计量和分支箱、低压分箱、楼洞表箱、计量表箱制作安装。

5、小区配电工程图纸设计的其他内容。并将已安装的1000a箱变迁移到图纸设计的指定位置。

二、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2.1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

2.2合同价款：本合同的一次性固定总承包价款为人民币xxx元。金额（大写）：贰xx万元整元

该合同价款为固定价格，不因国家政策、市场因素变动其他因素而调整，由乙方包干使用。阳光花园开工前期先上的一台1000a箱变，含高压配电系统及计量装置，作为甲方临时施工用电使用，施

工结束后由乙方负责按设计要求迁移到指定位置，费用包含在本合同总承包价中。

2.2付款方式：付款方式为银行支票或现金，货币种类为人民币。

1、一期1000a箱变工程造价为397270元，由甲方在一期工程结束后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2、二期工程在人员进场，小区\_\_\_\_区电缆沟开挖完成、箱变基础完成、\_\_\_\_区主设备（箱变）入场后甲方付给乙方剩余款项的20%。

3、二期工程在小区\_\_\_\_区电缆敷设完成、高低压分支箱和分电箱安装完成甲方付给乙方剩余款项的30%；小区\_\_\_\_区电缆敷设完成、高低压分支箱和分电箱安装完成后甲方付给乙方剩余款项的20%。

4、二期工程工程安装调试完成甲方支付乙方剩余款项的10%。

5、二期工程竣工由供电管理部门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格证明文件，并在得到供电管理部门明确的同意接收小区配电工程书面文件后\_\_\_\_日内由甲方支付到本合同全部工程款的90%，剩余10%作为保证金，待全部配电工程接收后一次性付给乙方。

6、工程进度由甲方现场代表确认后，按照甲方规定的拨款程序拨付。

三、合同工期

3.1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天，自开工至竣工。

3.2如果甲方要求提前开工和交工，乙方有义务提前工期，不得耽误甲方整个小区的建设和设入使用。

四、配电工程要求

4.1小区内全部高低压配电工程由乙方施工后，由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将小区配电全部设备和线路的产权交由市供电管理部门，甲方不再承

担小区交工后配电工程的管理维修维护责任。

4.2小区各分户电表由用电管理部门集中抄表收费。

4.3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市供电管理部门接收小区供电设备和线路的合法证明文件，并由甲方\_\_\_\_市供电管理部门签定产权交接文件。

4.4乙方配电工程施工时必须为甲方在供电设备上按甲方配套工程的设计预留小区的低压路灯、供热站、车棚等配套工程的用电接口并安装用电计量设备。具体留置位置和要求由甲方现场代表书面通知乙方。

五、工程施工要求

5.1工程质量标准：乙方必须执行国家及原电力工业部现行相关标准、规范。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或专业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5.2乙方在施工现场施工必须服从甲方现场代表的工地现场管理，配电工程作为本小区总体配套工程的一部分，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现场代表作出对原工程设计进行的变更和对施工现场的总体安排，设计调整甲方现场代表应提前5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和调整通知，变更不影响本合同总价款，但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5.3隐蔽工程和影响小区整体观感效果的验收要求。

5.3.1配电工程的隐蔽工程通过小区的设计的道路时必须设置管道，并保证以后的维修维护不破坏小区建设好的道路和其他设施设备和环境。

5.3.2甲方现场代表在发现乙方的施工可能影响到甲方小区将来的使用和后期工程的进展时，有权要求乙方停止施工，双方协商解决后乙方才能进行下一步施工，否则甲方将停止拨付工程款项或根据影响扣除工程款项。

5.3.3配电工程在小区其他配套工程未施工前，埋地的电缆线路位置由乙方自制混凝土标志桩露出室外地平面标示其走向和位置，在道路两侧各设一个，其他间距不大于30米。在小区路面及其他硬化地面施工时乙方负责引导甲方安排的施工队伍在面层标示线路位置。

5.3.4配件电工程的外部设施不能影响小区整体观感效果，所有设备设施的安装位置和外观必须经过甲方现场代表的确认。

5.5竣工资料

5.5.1乙方必须整理并提供一套符合规范及甲方要求的竣工资料，并提供一套完成的小区配电工程与现场情况相符合的竣工图，作为小区配套工程甲方留存。

六、双方责任

6.1甲方责任

6.1.1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办理破路、砍树等市政手续。

6.1.2甲方负责审查乙方提供的电气设备安装图纸。

6.

1.3甲方负责指定施工现场代表，协调施工现场的有关问题及有关事宜。

6.2乙方责任

6.2.1乙方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及有关规程进行施工，保证施工质量。

6.2.2乙方作好管理施工工作，发生一切人身设备事故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6.2.3乙方负责办理电业部门停电及有关手续。

6.2.4乙方不得将本工程以任何形式转包，变卖给他人。

6.2.5乙方负责施工中的地方关系处理，甲方必要时提供帮助和协助。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合同纠纷案例 建筑合同补充协议书六**

甲方：山东诚祥锦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在指定区域代理甲方产品有关适宜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代理产品及运输和承包保温工程：

1、代理产品：乙方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和区域内推广、销售甲方系列产品。产品明细、供货、建议销售价格，参见本合同附件。(1、甲方有权根据全国保温市场的行情及时调整市场的销售价格。2、甲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供货价格，但不违背给予乙方供货价格的原则和损害乙方的利益。)

2、运输政策：乙方自行负责货物的运输，甲方可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运输事宜，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3、工程承包：乙方可以以甲方的保温公司名义开展保温工程施工业务。乙方在征得甲方同意的前提下，可以代甲方签订工程承包合同。在以甲方签订合同前，需向甲方如实提供拟就的合同全部内容，待甲方同意，书面确认后，方可与第三方签订合同。

二、代理区域：双方商定的代理区域是市及附属市县。

三、经销资格：

1、乙方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给甲方交纳市场保证金元。

2、乙方必须保证在地区经销期间第年内销售任务达到元。

四、本合同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如要续签或改签，需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五、双方关系：

1、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甲方和乙方的关系纯属卖方和买方的关系。本协议不产生代理权，任何一方不能向第三者代表另一方，若由此而致使另一方受损，则越权一方须承担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2、在乙方经销区域，甲方有权另行发展独家代理商，但可在乙方有代理意向的前提下优先选择乙方。

六、代理业务中，乙方与甲方发生直接购销关系时，发货和货款结算方法如下：

a)乙方通知甲方发货，并在支付全部货款后，甲方应于3个工作日内发货;

b)甲方代办发货适宜;

c)因乙方货款未能及时到账，发货期限顺延;

d)甲方按乙方付款金额给乙方开具发票;

e)乙方应支付当期货款，不能支付当期货款时，应在征得公司同意的前期下，以实物或有价证券抵押，甲方同意的前提下，甲方应该给予供货;乙方应在供货后，两个月内，付清欠款，甲方接触抵押。

七、代理业务中，乙方代表甲方向第三方销售材料。在以甲方签订合同前，需向甲方如实提供拟就的合同全部内容，待甲方同意，书面确认后，方可与第三方签订合同。

八、代理业务中，乙方代表甲方承揽工程，商定如下：

1、甲方支持乙方以甲方的名义开展工程承包;

2、第三方必须使用甲方的合同、使用甲方的材料;

3、甲方支付乙方服务费合同金额的10%;收到第三方第一笔材料款，支付5%，其余的5%在合同全部履约完毕后支付。

4、乙方负责催讨第三方工程款，并对工程款安全承担连带责任。

九、质量问题：乙方应建立并执行进货检查验收制度，乙方如对产品质量有异议，应自提货之日或收到货物之日起2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质量异议。

十、优惠政策：

甲方将根据乙方市场的销售规模，免费提供给乙方各种体系产品的展示小样块共50块，宣传册、工程实例手册共50本，超出部分将按成本收取费用。需制作工程样板时，按照距离远近收取工料成本费(详见资料样块价格通知)。

十一、甲方义务

1、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产品是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

2、乙方在经销期内，甲方将给予乙方新产品的优先经销权。

3、乙方销售甲方产品过程中，甲方将给予乙方技术支持和推广支持。

4、乙方在经销期间，甲方保证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销售推广培训、以及行业发展、技术升级等方面的服务。

5、本合同终止之日，乙方不再续约，在乙方无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在五个工作日内将市场保证金一次性返还给乙方。

十二、乙方义务

1、乙方负责甲方墙体保温材料在该经销地区市场拓展、品牌维护、新产品推广、销售等工作。定期将业务信息反馈给甲方予以备案。在销售过程中不得超过双方约定的地区销售(特殊情况经甲方认可)，不得扰乱其它市场的正常销售。

2、乙方经甲方授权销售墙体保温材料过程中不得再经销或销售其他公司的墙体保温材料。

3、乙方不得利用甲方名义自行组织生产与甲方产品相同或相类似的保温材料。

4、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关于产品销售的统一管理和监督，自觉维护甲方的形象和声誉。代理期间，甲方有权安排1-2名专职人员常驻乙方，协助乙方开展工作，同时接受乙方的统一管理。常驻人员工资由乙方按100元/天计算(直接汇入甲方账户，由甲方统一支付)，同时负责安排食宿。

5、乙方在经销期间凡出现在超出双方约定(特殊情况经甲方认可)的地区销售;经销或销售其他公司墙体保温材料;利用甲方名义自行组织生产与甲方产品相同或相类似保温材料的情况，甲方则有权立即终止乙方的经销资格。同时保留向乙方追究经济损失的权利。若甲方的损失不易确定，则赔偿数额不低于50万元人民币。

十三、合同期限：合同的续签应在本合同终止之日前完成，合同终止之日前未续签则本合同自然终止，甲方对乙方的授权自动作废。乙方不得再以甲方的名义进行任何市场营销活动。十四、其它事项：

1、乙方完成年度销售任务30%以下取消其经销资格。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严格履行本协议规定，并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将赔偿受损失方所有的实际经济损失额。

3、本协议的变更、解除必须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并达成书面协议。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擅自终止本协议，并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将赔偿受损失方的一切损失。

4、因不可抗力致使协议不能履行，甲乙双方任一方有权解除协议，但须向对方出具由权威机构出具的关于不可抗力的证明材料。

5、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本着互利双赢的原则进行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产品质量法》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6、本协议期满后，双方友好协商，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本区域内的优先经销权。

7、本协议分基本协议和附件，附件是协议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0、本合同附件为：供货价格表、宣传资料样块成本价格表、甲乙双方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各一份。

甲方：山东诚祥锦宝科技有限公司乙方：

(盖章)(盖章)

代表人：代表人：

公司地址：地址：

生产基地：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传真：

传真：开户行：

开户行：帐号：

帐号：

签订日期：20xx年x月x日签订日期：20xx年x月x日

**建筑合同纠纷案例 建筑合同补充协议书七**

甲方：四川俊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黄昌绿

性别：男

联系电话：1328183053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劳动政策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劳动合同。

一、 合同期限

第一条：合同期限20xx年11月1日至20xx年3月1日

第二条：合同生效日期20xx年11月1日

二、乙方工作内容

第一条：乙方同意为甲方工作，担任三道堰八步桥村村民安臵房工程现场施工。

二、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一条：甲方应根据国家的有关生产安全、劳动保护、卫生保健等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措施等。具体内容如下：

1、甲方提供现场办公场所及现场食宿。

2、甲方为乙方提供为乙方需求的一切（包括办公用品、现场施工材料、及成套的施工图集、施工仪器、等）乙方所需。

三、 工程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一条：根据工程特点，上班时间为上午8：00~12：00、下午2：00~6：00

四、 劳动报酬

第一条：乙方应积极工作，保制、保量、完成现场施工技术工作任务。

第二条：甲方支付乙方劳动报酬包括下列内容：

（一） 劳动报酬金额：元/月

（二） 甲方支付劳动报酬时间：每月月底支付乙方。

五、 社会保险和福利

第一条：甲、乙双方协商社保费用由乙方自己办理，甲方不支付乙方社保费用。

六、 违约责任及赔偿

第一条：甲、乙任何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违约根据劳动法给予乙方相应赔赏，乙方违约根据劳动法给予甲方相应赔赏。甲乙双方需解除合同，甲方无条件解除乙方合同给予乙方3个月工资补贴，乙方需解除合同应提前15天通知甲方，并办理移交手续，如不提前通知甲方，甲方有权拒付乙方当月工资。

七、 安全：经甲、乙双方协定，乙方在施工现场的安全责任由

甲方负责，乙方不承担任何安全事故。

九、其它：

第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四川俊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签章）： 乙方（签字）：

20xx年 月 日 20xx年 月 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